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46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发布《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4 号),为进一步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6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 年 7 月 22 日(周三)15: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7 月 2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7 月 22 日 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服务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六)股权登记日:2026 年 7 月 16 日
(七)出席对象:1、凡于股权登记日(2026 年 7 月 16 日)下午收市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律师;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重庆市南川区龙山路 1 号金科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公司提供专项数据财务资助的议案	该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 √

1.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披露。
2.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本议案相关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凡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深圳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还需持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和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传真信息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工作时间
3.登记地点:重庆市南川区龙山路 1 号金科中心 36 楼,邮编:401122
4.会议联系电话(传真):(023)63202656
联系人:毛丽、袁彬

5.会议费用:参会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w.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7月22日,投票简称:金科股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7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w.cninfo.com.cn 的规则指引栏目查看。
3.股东获取验证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 录 2: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备注 下列对列的栏目可以勾选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提供专项数据财务资助的议案	√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授权委托书
(样本)
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一、投票情况
1.投票时间:2026年7月22日,投票简称:金科股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7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w.cninfo.com.cn 的规则指引栏目查看。
3.股东获取验证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东名称	万通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新增质押股份(股)	7,49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2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8%
解押时间	2026年7月15日
持股数量(股)	197,852,189
持股比例	10.1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76,736,79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8.3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10%

2.说明本次解质押是否用于后续质押及其他具体情况
本次解质押股份暂不用于后续质押。如有质押,万通控股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嘉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万通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3,436,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6%,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312,320,560 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93.67%,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7%。万通控股与公司经营业务独立,其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等产生影响。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43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97,852,1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8%。本次解除质押 7,490,000 股,解除质押后,万通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76,736,790 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88.33%,占公司总股本的 9.10%。

●万通控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控股”)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3,436,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6%,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312,320,560 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93.67%,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7%。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收到万通控股发来的告知函,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股份了解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
万通控股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0,000,000 股股份质押给泰运来,质押到期日为清偿债务并办理解押质押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质押及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万通控股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对上述质押的 10,000,000 股股份中的 7,490,000 股进行了解质押,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万通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新增质押股份(股)	7,49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2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8%
解押时间	2026年7月15日
持股数量(股)	197,852,189
持股比例	10.1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76,736,79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8.3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10%

2.说明本次解质押是否用于后续质押及其他具体情况
本次解质押股份暂不用于后续质押。如有质押,万通控股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嘉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万通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3,436,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6%,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312,320,560 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93.67%,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7%。万通控股与公司经营业务独立,其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质押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等产生影响。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27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7 月 1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青海省西宁市海湖新区文逸路 4 号西矿·海湖商务中心 1 号楼 26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0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092,246,3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93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1.会议召集人:第八届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赵福耀 副董事长
3.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6 人,董事长王海丰因公未能参加会议。
2.董事会秘书王洪先列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将持有的勘查探矿权转让至该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1,507,282	99.9204	562,238	0.0514	175,800	0.016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青海金鑫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并承接持有的勘查探矿权转让至该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315,600,344	99.7668	562,238	0.1777	175,800	0.056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青海海人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朋、和春芳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

●上网公告文件
青海海人律师事务所关于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6-020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7 月 1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悦西路 7 号公司 404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821,037,2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99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有关议案,会议由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黄满生主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列席 3 人,董事顾文峰、孙勇、唐建峰、赵强、独立董事叶明、张华、余剑刚因公未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0,086,515	99.8842	796,309	0.0969	154,400	0.0189

2.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680,415	99.8392	1,182,538	0.1440	174,300	0.021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71,831,086	98.1461	1,182,508	1.6187	174,300	0.238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重庆锦昇律师事务所
律师:熊秋欣、江其枫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2026-021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乾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曜光电”)在前期预计额度内,为其子公司江西乾曜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乾曜”)新增提供 1 项最高额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被担保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效担保
江西乾曜	本次乾曜光电为江西乾曜新增提供 1 项最高额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37,000 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的累计金额(万元)	不超过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51,900
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7.62
特别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202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在 2026 年度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乾曜光电为其全资子公司厦门乾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扬州乾曜光电有限公司、江西乾曜、江西乾曜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厦门乾曜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担保,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

(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
乾曜光电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南昌分行”)于近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就光大银行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所发生的债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被担保类型	法人
被担保单位名称	江西乾曜光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江西乾曜光电系控股子公司乾曜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乾曜光电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郑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22MA364U1U4
成立日期	2017年02月03日
注册地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红谷滩区红谷大道 128 号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证券代码:600467 股票简称:好 当 家 公告编号:临 2026-025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当家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34,950,98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60,994,304 股的 36.62%。
●本次质押后,好当家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 1344,441,4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4.39%,占公司总股本的 23.58%。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好当家集团的通知,好当家集团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情况
2026 年 7 月 15 日好当家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支行提供质押担保,并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质押期限自登记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止。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新增质押数量(股)	是否为有限售流通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好当家集团	是	25,000,000	否	否	2026年7月16日	2027年7月15日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支行	4.67%	1.71%	生产经营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义务。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7 月 1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 5 号院 2 号楼汇创大厦 A 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7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095,035,1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94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杨永斌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其中张秋生、钱林、许多奇为独立董事。
2.董事会秘书薛建刚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9,269,722	99.9721	6,196,850	0.5658	958,600	0.062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的议案	59,372,282	98.7942	6,196,850	9.3710	958,600	0.0448

注:上表为制除公司董事及高管的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天津锦卫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传东、袁冉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会股东和召集人及其他参会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及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信息披露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449 证券简称:联芸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 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交易所审核意见》,具体意见如下: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本所将收到你公司申请文件后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